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青发改地区〔2022〕911号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 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发改振兴〔2022〕1815 号）要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部署要求，统筹做好 2023 年以工代赈工作，现将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分解计划提前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工代赈

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和《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关于进一步坚守“赈”的初心 充分发挥以工代赈政策功能的意见》等政策文件要求，深刻把握以工代赈“工程项目是载体、群众务工是目的”的政策内涵，坚持多劳多得，鼓励勤劳致富，精准选择项目，认真组织实施，切实发挥好以工代赈中央资金带动农村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的功能作用。

二、分解下达

国家切块下达我省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资金 20815 万元，最低应发放劳务报酬 4165 万元，占中央资金的 20%。秉承多用人工、少用机械，尽量提高劳务报酬发放比例的赈济初心，依据各县（市、区）前期用工量和劳务报酬发放额度测算，本批计划分解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资金 20815 万元，最低应发放劳务报酬 4487 万元，占中央资金的 21.56%，带动当地群众就业不得少于 1948 人。

（一）支持范围。以脱贫地区为重点的欠发达地区，向“三区三州”等原深度贫困地区、受疫情灾情影响较大地区以及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任务较重特别是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就业率相对较低的地区倾斜。

（二）受益对象。包括农村脱贫人口、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

和其他低收入人口。大力组织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和因疫因灾滞留农村的劳动力参与工程项目建设。

（三）建设领域。包括《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已明确的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其中，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包括小型农村生活基础设施、农村交通基础设施、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林业草原公益性基础设施等，特别是易地搬迁安置点配套公益性基础设施。农村小型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包括小型农牧产业基础设施、文化旅游产业基础设施、林业草原产业基础设施等，特别是易地搬迁安置点后续产业基础设施。以工代赈中央资金不得用于建设楼堂馆所等主体建筑物，也不得用于购买大中型机械设备、交通工具等资产，以及花草树木、种苗仔畜、饲料、化肥等生产性物资。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中的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等工作任务，由地方政府统筹相关财政资金及社会帮扶资金、企业投资等予以支持。

（四）下达方式。本批计划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计划通知中“在省级分解下达到市县的文件中明确项目名称（或具体建设内容）、资金额度、计划发放劳务报酬比例和劳动农村群众就业人口规模，确保项目实施后能够广泛吸纳农村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具体要求分解下达。

三、组织实施

市、州发展改革部门要强化对县级的督促指导，以落实组织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提高就业技能等政策要求为重点，压

紧压实县级发展改革部门、项目业主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项目所在乡镇政府、村委会等主体的责任，确保以工代赈项目规范实施，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

（一）加强群众务工组织。各级发展改革部门要督促项目业主单位和施工单位按照就地就近原则，广泛吸纳当地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工程项目建设，**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施工队伍。**要监督项目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与项目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建立劳务信息沟通机制，根据项目用工需求做好当地农村劳动力的动员组织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劳务保障。项目业主单位原则上应为项目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村民委员会，优先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其领办的合作社组织当地农村劳动力组建施工队伍，按照自建自管自营等方式实施项目，组织群众参与工程建设。

（二）严格劳务报酬发放。要在严格落实《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等有关要求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提高以工代赈项目劳务报酬占中央资金的比例。强化劳务报酬发放的全过程监管，在项目前期工作环节，项目可研报告（或实施方案）应专章专节对项目是否能够组织当地群众务工、是否能够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进行论证，明确劳务报酬发放金额和标准，并在项目估算（或概算）中结合工程建设内容逐项测算用工量和劳务报酬发放额度，对应发劳务报酬予以单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

照“甲方负责、专户管理、发放到卡、按月监测”机制，督促项目单位通过“一卡通”及时足额向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规范劳务报酬发放的出勤、工资、公示和银行台账，及时在项目所在地村委会村务公开栏对劳务报酬发放情况进行公告，坚决杜绝拖延克扣、虚列冒领弄虚作假等行为。监理单位要将群众务工、劳务报酬发放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以工代赈政策要求和项目规范。县级项目单位在组织项目竣工验收时，要将施工单位劳务报酬支付标准、金额和劳务报酬发放台账、劳动力培训台账作为重要验收内容。

（三）拓展多种赈济模式。将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紧密衔接，复制推广2020年以来以工代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工作形成的经验做法，指导县级撬动地方财政以及统筹整合的财政涉农资金、就业专项资金等，在改善农业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放劳务报酬等传统赈济模式的基础上，依托以工代赈项目拓展以工代训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公益性岗位开发等多种赈济模式，进一步延伸扩大就业容量，更好发挥“赈”的作用。

（四）强化工作调度和督促指导。市、州发展改革部门要加强资金和项目的监督管理，按季度及时对县开展“项目开工率、资金完成率、报酬发放率、组织务工率”专项调度，每年不少于2次开展工程实施、资金使用、务工组织、劳务报酬发放等实地核查。指导县级加快或简化前期工作程序，特别是要按照招标投

标法和村庄建设项目施行简易审批等有关规定，落实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可以不进行招标的相关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确保工程项目质量和资金使用安全，做好资料归档等工作。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请在收文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计划下达，并将计划下达文件报我委备案。

附件: 青海省 2023 年部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计划



青海省2023年部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内容	总投资 (万元)	下达中央资金 (万元)	财政配套 (万元)	财政投资 补助(万元)	财政投资 补助比例 (%)	受益农村 人口(人)	受益农村 人口比例 (%)	受益农村 人口数 (人)	项目主办单位	建设单位负责人	日常监管责任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人	备注
青海省（合计40项）															
西宁市（10项）															
1	湟中区晋德文化产业园传承研发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2000立方米地下蓄水池及配套设施，铺设供水管网11.9千米，供水管径215毫米，消防管网215毫米，20立方米化粪池，场镇供水2324.58平方米，新建道路3107平方米，毛石挡土墙1668.57米等配套设施	4,500.00	3,655.00	905.00	798.21	21.84%	390	61	61	湟中区文体旅游局	金山	湟中区发改改革局	张永山	
2	湟中区互助乡东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混凝土硬化道路705平方米，填筑土地约600平方米，山体护坡浆砌石挡墙5500立方米	535.00	400.00	135.00	86.00	21.50%	45	10	10	互助乡人民政府	汪金花	湟中区发改改革局	张永山	
3	湟中区多巴镇后山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500.00	400.00	100.00	87.45	21.89%	45	5	5	多巴镇人民政府	李多梅	湟中区发改改革局	张永山	
4	湟中区鲁沙尔镇青石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混凝土硬化道路2.5千米，填筑土地约600平方米，山体护坡浆砌石挡墙5500立方米	570.00	400.00	170.00	84.00	21.00%	45	7	7	湟中区水利建设管理中心	李王芝	湟中区发改改革局	张永山	
5	湟源县巴燕乡下坪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459.00	400.00	59.00	84.40	21.10%	45	5	5	湟源县交通运输局	张世成	湟源县发改改革局	李治哲	
6	湟源县大华镇（大华镇）财政以工代赈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35.00	260.00	75.00	63.70	24.50%	25	5	5	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阿生祥	湟源县发改改革局	李治哲	
7	湟源县大华镇三条沟村（6、7、8）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87.00	300.00	87.00	63.90	21.30%	40	5	5	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张颖	湟源县发改改革局	李治哲	
8	湟源县海晏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480.00	365.00	115.00	77.78	21.31%	35	5	5	湟源县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阿生祥	湟源县发改改革局	李治哲	
9	大通县（东峡镇各行政村、良教乡上孙家村、石庄村、桥头镇老寨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400.00	365.00	35.00	80.30	22.00%	25	5	5	大通县交通运输局	贺永才	大通县发改改革局	马军	
10	2022年大通县桥头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405.00	365.00	40.00	80.50	22.00%	30	8	8	桥头镇人民政府	李长荣	大通县发改改革局	马军	
海东市（23项）			7,748.95	6,724.00	1,024.95	1,457.71	21.68%	714	170	170					
11	互助县林川乡东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95.00	325.00	70.00	68.04	20.94%	38	15	15	林川乡人民政府	席金蕊花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2	互助县林川乡东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99.95	337.00	62.95	68.82	20.42%	44	20	20	林川乡人民政府	席金蕊花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3	2022年互助县威远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40.00	310.00	30.00	63.00	20.32%	37	16	16	威远镇人民政府	郑有清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4	2022年互助县威远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30.00	298.00	32.00	60.48	20.30%	34	13	13	威远镇人民政府	郑有清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5	互助县各乡下台二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90.00	357.00	33.00	72.87	20.41%	36	14	14	台子乡人民政府	杨德科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6	互助县蔡家堡乡蔡家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73.00	340.00	33.00	69.30	20.38%	34	14	14	蔡家堡乡人民政府	李习武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7	2022年互助县哈拉河乡蔡家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399.00	355.00	44.00	75.90	21.38%	40	15	15	哈拉河乡人民政府	王发年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18	互助县林川乡东峡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乡村道路2.5千米，其中田间道路长1100米，路宽3.0米，雨水边沟1100米；田间道路长33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新建田间道路1500米，路宽3.5米，雨水边沟1300米，毛石挡土墙80立方米，河道治理3300立方米	400.00	322.00	78.00	65.52	20.35%	38	10	10	林川乡人民政府	席金蕊花	互助县发改改革局	袁占良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地区振兴司，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统计局。

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17 日印发
